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出版

重校正續傷寒補天石

上海中醫書局發行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小引

上古聖人。則法三才。闡明陰陽五行運氣循環之理。畫卦爻。嘗百草。明藏象。君臣問辨。療人疾苦。深體上天生物之仁。誠重之也。至後漢仲景先師。著傷寒雜病論。悉本內難諸經。其立法制方之妙。醫書中首重焉。惟是文理深微。辭有盡而意無窮。是以後人雖極力研究。而會悟者百不一見。勝朝時吾郡有戈存橘先生。著傷寒補天石一書。其大旨乃發仲景言外之意。誠爲傷寒要書。惜板毀後。刻本甚少。傳寫者謬誤實多。爰將家藏善本。用活字板印成流布。嘉慶拾陸年歲在辛未季秋吳中二然朱陶性謹識



重訂傷寒補天石 小引

重訂傷寒補天石目錄

卷上

傷寒統辨

治傷寒不拘日數

治傷寒要識先後

陰陽辨證

陽證似陰

陰證似陽

三陰無傳經

陽毒陰毒傳傷寒

辨標本

辨表裏

表熱裏寒表寒裏熱

傷寒脈候

傷風見寒傷寒見風

太陽脈似少陰少陰脈似太陽

脈浮可下脈沉可汗

憑證不憑脈憑脈不憑證

辨伏脈

脈知可解

看證大略

風寒辨

內傷外感辨

勞力傷寒

夾食傷寒

夾痰傷寒

夾氣傷寒

夾血傷寒

內傷似外感始爲熱中病

重訂傷寒補天石

目錄

二

內傷似外感未病

內傷似外感陽明中熱病

內傷似外感濕熱病

內傷似傷寒病

瘡瘍發熱傷寒

痧病傷寒

勞損傷寒

痰證傷寒

食積傷寒

虛煩傷寒

腳氣傷寒

大頭傷寒

黃耳傷寒

赤膈傷寒

結陽傷寒

結陰傷寒

血風證

熱入血室

妊娠傷寒

產後傷寒

溫病傷寒

熱病傷寒

秋涼傷寒

冬溫傷寒

卷下

時行疫證

寒疫傷寒

中暑中喝

傷濕中濕風濕

濕溫

水氣

火劫

合病併病

兩感傷寒

六經傳變

太陽六經傳

足傳手經

陽明傳少陰

知可解

傷寒欲解時

傷寒欲解日

過經不解

溫瘧

風溫

溫毒

溫疫

傷寒死證

急下急溫

可汗不可汗

可吐不可吐

可下不可下

可溫不可溫

太陽一下有八變

傷寒差後一動有八變

差後喜睡吐逆

差後虛弱

差後昏沉

差後浮腫

差後頤瘡

差後碗豆瘡

差後飲酒復劇

差後食復

差後勞復

女勞復

陰陽易

足太陽膀胱經證

足陽明胃經證

足少陽膽經證

足太陰脾經證

足少陰腎經證

重訂傷寒補天石 目錄

重訂傷寒補天石 目錄

足厥陰肝經證

重訂傷寒補天石卷上

明吳中戈維城存橘甫著

二然朱陶性校

傷寒統辨第一

凡霜降後。春分前。天令嚴寒。水冰地凍。而成肅殺之氣。人感之。卽病者。爲正傷寒。若不病。至春而發者。爲溫病也。至夏而發者。變爲熱病。若冬月有非時溫煖。人感之而病者。爲冬溫。若春夏秋有非時暴寒。人感之而病者。爲感冒傷寒。若四時天令不正。人感之而互相傳染。長幼俱皆相似者。爲時氣。亦爲時疫。又有前熱未除。重感寒邪。變爲溫瘧。更遇風邪。變爲風溫。更遇溫熱。變爲溫毒。更感時行疫氣。變爲溫疫。又有風濕相搏。而爲風濕。又有濕熱相搏。而爲濕溫。又有中風。中濕。中暑。中喝。又有痰證。食積。虛煩。腳氣。諸類傷寒。諸證發熱。雖與傷寒相似。其實不可一概以傷寒證治之。

治傷寒不拘日數第二

治傷寒者。一二日發表。三四日和解。五六日議下。嗟乎。此亦陳其大概云爾。豈謂傷寒全拘日數哉。蓋

聞風寒之中人無常。或入於陽。或入於陰。皆無定體。非但始於太陽。終於厥陰。或自太陽傳至厥陰。邪氣衰。不傳而愈。亦有不罷再傳者。或有間經而傳。或有傳至二三經而後止者。或有始終只在一經者。或有越經而傳者。或有初入太陽。不作鬱熱。便入少陰。而成真陰證者。或有直中陰經。而成寒證者。若拘定一二日發表。三四日和解。五六日方下。桂麻承氣。不盡爲殺人之物哉。是故仲景治傷寒。日數雖多。但見表證脈浮者。尤宜汗之。日數雖少。但見裏證脈沉者。亦宜下之。至於取方立論。曰可溫。可下。急溫。急下。少少與之。及先溫其裏。乃攻其表。先解其表。乃攻其裏。皆活法也。

治傷寒要識先後第三

發表以溫。攻裏以寒。溫裏以熱。此成法也。而用法之妙。全在先後一着。何也。傷寒病傳變不一。先後失序。將寒熱溫涼逆其用。攻發瀉補違其制矣。妄治之禍。可勝道哉。是故汗不厭早。下不厭遲。此言乎先後之序也。而且有先發表後攻裏者。又有先溫裏後攻表者。更有急溫急下。可溫可下。若臨證觀變。先後恰中。此爲善治傷寒者也。先後一着。學者須要識明。

陰陽辨證第四

治傷寒者。須辨陰陽。如病在太陽。則熱在皮膚之分。便有發熱惡寒、頭疼、體痛等證。其脈必浮緊。病在陽明。則熱在肌肉之間。或壯熱。或蒸蒸發熱。或皤皤發熱。或潮熱自汗等證。其脈必浮洪。病在少陽。或熱在牛表半裏。或往來寒熱。便有耳聾、口苦、脅痛等證。其脈必弦數。病在太陰。手足溫而微冷。脈息漸沉。或嘔吐不渴。或自利腹滿。病在少陰。雖則發熱。手足自冷。脈必沉細。病在厥陰。則手足逆冷。脈微而緩甚。則唇青舌卷囊縮。大抵陽證面唇紅活。口舌乾燥。能飲水漿。其人身輕。易以轉側。常欲開目。見人喜言語而聲响亮。口鼻之氣往來自熱。手足溫煖。爪甲紅活。小便或赤或黃。大便或秘或鞭。若陰證面色青黑。或有虛陽上浮。面雖赤而不紅活。唇口或青紫。舌色亦有青紫色。或白。胎鋪滿而滑。不見紅色。或燥渴不能飲水。病人身重難以轉側。或向壁臥。或踈臥欲寐。或閉目不欲見人。懶言語而聲不响亮。或氣少難以布息。或口鼻之氣往來自冷。手足厥冷。爪甲青紫。小便青白或淡黃。大便不實或瀉利。或熱在肌表。以手按之殊無大熱。陰盛者則冷透手也。凡陰證不分身熱與不熱。面赤與不赤。不拘脈浮沉大小。但候脈來指下無方。重按全無。便是陰證。雖有身熱不可與涼藥。服之則渴甚喘急而死。用五積散溫解表裏之寒。隨手而愈。若內有虛寒之甚。必須薑附溫之。切忌發泄。按薑附服有二法。身表寒

甚。內少火也。熱服以接心火。身表微熱。內火多也。冷服以接腎水。

五積散

茅蒼朮

桔梗

陳皮

枳殼

白芷

厚朴

白茯苓

當歸

乾薑

麻黃

半夏

甘草

官桂

川芎

芍藥

人參

陽證似陰第五

陽證似陰者。乃火極似水也。蓋傷寒熱甚。失於汗下。陽氣亢極。鬱伏於內。反見勝已之化於外。故其身涼。手足逆冷而乍溫。狀若陰證。大抵唇焦舌燥。能飲水漿。小便赤色。大便閉結。設或內有稀糞。水流。出內有燥屎結聚。此乃旁流。非冷利也。再審其有屁極臭者是也。其脈雖沉。切之必數。滑有力。或時燥熱。不欲被衣。或揚手擲足。或譫語有力。此陽證也。輕則四逆散。合小柴胡湯。重則用白虎。合解毒。潮熱便實。用大柴胡。燥實堅硬痞滿。全具。用大承氣。經曰。身寒厥冷。其脈滑數。按之鼓擊於指下者。非寒也。乃陽甚拒陰也。

陰證似陽第六

陰證似陽者。乃水極似火也。或傷寒傳變。誤服寒涼服。攻熱太速。其人素本腎虛。受寒。隨變陰證。冷極於內。逼其浮陽之火於外。其人面赤。躁煩。欲坐井中。身有微熱。渴欲飲水。反不能飲。大便秘結不通。或自利。小便淡黃。或嘔逆。或氣促。鄭聲。咽痛。其脈沉細遲微。用通脈四逆湯。倍加參附。以接真陽之氣。經曰。身熱脈數。按之不鼓於指下者。非熱也。此乃陰盛隔陽也。面赤目赤。煩渴飲水。脈來七八至。按之則散者。此無根之脈也。人參四逆湯。凡陰證面赤戴陽者。乃虛陽上泛。下虛故也。身微熱者。裏寒故也。煩躁者。陰盛故也。此當取脈不取證也。按戴陽病。節菴用益元湯。

熟附

甘草

麥冬

人參

艾

薑

乾薑

五味

知母

川連

葱

棗

三陰無傳經第七

傷寒邪熱。日三陽傳至三陰。入裏爲盡。無所復傳。故言傳經也。如再傳者。足傳手經也。三陰直中真寒。一身受邪。無經再傳也。

陽毒陰毒傳傷寒第八

傷寒一二日。便成陰毒陽毒者。或服藥後變陽毒陰毒者。陽毒之證。舌卷焦黑。鼻中如烟煤。身面錦斑。咽喉痛。吐膿血。或下利赤黃。甚則狂言直走。踰牆上屋。其脈洪大而數。五日可治。六七日不可治。陽毒升麻湯。

升麻

犀角

甘草

黃芩

麝香

射干

人參

咽痛。元參升麻湯。

元參

升麻

甘草

若熱甚者。時狂時昏。口噤咬牙。藥不可下者。用水漬法。

青布尺許三五塊。浸於冷水中。微絞半乾。搭在病人胸膛。頻易。搭熱者換之。候牙寬。狂亂稍定。投藥。用黑奴丸。

麻黃

黃芩

大黃

芒硝

釜底煤

梁上塵

竈底墨

小麥

蜜丸

陰毒之證。身重背強。腹中絞痛。咽喉不利。毒氣攻心。心下脹滿。如石之硬。短氣不息。嘔逆。唇色青黑。四肢如冰。身如被杖。其脈沉細而疾。或伏絕。五日可治。七日不可治。甘草湯。

甘草

雄黃

當歸

蠶甲

升麻

川椒

桔梗

取汗。真武湯。人參附子湯。再者灸關元氣海穴。二三百壯。或熨臍。

以索纏葱。如臂大者。切去根及青。留白二寸許。先以火熨一面。然後放于病人臍上。熨斗熨之。令葱餅熱氣透入肌肉。作三四餅。乾則易之。

候手足溫和。脈息漸起爲效。陰毒盛。則陽暴絕。則爲陰毒。陽毒盛。則陰暴絕。則爲陽毒。陰陽離絕。非大汗不能復其正氣也。陽毒。其脈當強而洪數。陰毒。其脈沉細而疾。陽病則身熱無汗。陰病則身冷有汗。金匱論陽毒無病。面赤斑斑如錦文。咽喉痛。吐膿血。五日可治。七日不可治。陰毒爲病。面目青。身疼。狀如被杖。咽喉痛。死生與陽毒同。

辨標本第九

六氣爲本。三陰三陽爲標。病氣爲本。藏府經絡受病爲標。受病爲本。次傳爲標。脈之標本者。假令脈沉爲本。虛實爲標。此脈之標本也。凡治病。急則治其標。緩則治其本也。

辨表裏第十

太陽陽證之表。陽明陽證之裏。少陽二陽三陰之間。爲半表半裏。太陰少陰厥陰。又居于裏。總爲之陰證。在表者。汗之。在裏者。攻之。半表半裏者。和解之。直中陰經者。溫之。無表裏證者。無可汗。亦無可攻。小柴胡湯和之。

表熱裏寒表寒裏熱第十一

虛弱素寒之人。感邪發熱。熱邪浮淺。不勝沉寒。故外怯而欲得近衣。此所謂熱在皮膚。寒在骨髓。藥用辛溫。至于壯盛素熱之人。或酒客輩。感邪之初。寒未變熱。陰邪閉其伏熱。陰治於外。熱蓄於內。故煩而不欲近衣。此所謂寒在皮膚。熱在骨髓。藥用溫涼。必候一發之餘。表解裏和。此仲景不言之妙也。

傷寒脈候第十二

凡傷寒病。從淺入深。先入皮膚肌肉。次入筋骨腸胃。專以浮中沉遲數辨其陰陽寒熱。及表裏虛實。而斷之。夫浮爲表。表屬陽。沉爲裏。裏屬陰。中爲半表半裏。屬陰陽參半。遲爲在臟。屬寒。數爲在腑。屬熱。脈來數大無力。爲陽中伏陰。法當溫補。浮數有力。爲純陽。法當助陰。抑陽。浮緊有力。爲寒邪在表。法當發散。沉實有力。爲陰中伏陽。法當攻下。沉細無力。爲純陰。法當退陰。助陽。沉數有力。爲熱邪傳裏。法當清解。邪熱浮而遲濇軟散。爲虛浮而緊數洪滑。爲實。沉而細軟遲伏。爲虛。沉而數滑。爲實。左手脈來緊盛。右手和平。爲外感傷寒。右手脈來緊盛。左手和平。爲內傷飲食。左右手脈俱緊盛。卽是夾食傷寒。左手脈緊盛。右手脈空大無力。卽是勞力傷寒。左手脈緊盛。右手脈洪滑。或寸脈遲伏一般。身熱惡寒。隱隱頭痛。喘咳煩悶。胸脅體痛。爲夾痰傷寒。左手脈緊盛。右手脈沉一般。身熱惡寒。頭痛煩渴。兩脅小腹內痛。爲血鬱傷寒。左鬱不舒。爲夾氣傷寒。左手脈緊濇。右手脈沉一般。身熱惡寒。頭痛煩渴。兩脅小腹內痛。爲血鬱傷寒。左右手脈沉細。或沉伏。面色青。手足冷。小腹絞痛。甚則吐利。舌卷囊縮。爲夾陰中寒。左右手脈沉細。身熱面赤足冷。爲夾陰傷寒。若加煩躁欲飲。爲陰極發躁。左右手脈數大無力。身熱足冷。煩躁。爲虛陽伏陰。凡脈大浮數滑動。名陽脈。沉遲濇弱弦微。名陰脈。陽病見陰脈者死。陰病見陽脈者生。若汗後熱退陰

脈者差也。初按來疾去遲。名曰內虛外實。去疾來遲。名曰內實外虛。寸口脈弱無力。切忌發吐。尺中脈弱無力。切忌汗下。大則病進。小則病退。指陽證而言。沉伏病進。遲緩病退。指陰證而言。凡傷寒脈。先在尺寸斷之。若過經元氣虛者。在關部以取胃氣。傷寒入裏。見標脈。則生。假令胃實下之。脈浮而汗出是也。雜病出表。見標脈。則死。假令脾病補之。脈弦而面青是也。雜病以弦爲陽。傷寒以弦爲陰。雜病以緩爲弱。傷寒以緩爲和。蓋緩爲胃氣。脈有胃氣者生。無胃氣者死。脈來乍大乍小。乍疎乍數。死。汗下後。脈當安靜。而反躁亂。身熱死。溫病脈當漸出。而反歇止者。死。暴出者亦凶。有得病之初。便譫語者。或發狂六部無脈。大指之下寸口之上。有脈動者。名鬼脈。有病人六部無脈。而掌後脈動者。名反關脈。

傷風見寒傷寒見風第十三

熱甚而煩。手足自溫。脈當浮緩。而反浮緊。此傷風見寒也。傷風見寒。脈爲傳。羌活冲和湯。

羌活

防風

蒼朮

細辛

川芎

白芷

生地

黃芩

甘草

加生薑葱白

羌活。太陽君主之藥。散肌表入風之邪。利周身百節之痛。大無不通。小無不入。爲撥亂反正之主藥。